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不会构成公司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利平、江益龙、裘欧特、赵登永、蒋颖均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此议案。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

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购买商品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	1.27
向关联方出租及代付水电费	江苏广昇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27.23
向关联方租赁及支付水电费	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30	319.60
原材料加工	宁波博运科技有限公司	300	0.9
合计		690	349.00

注：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三)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本年初至 3 月底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万元)	2023 年度发生金额 (万元)
购买商品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	0	1.27
向关联方出租及代付水电费	江苏广昇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7.39	27.23
向关联方租赁及支付水电费	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50	81.31	319.60
合计		390	88.70	348.10

注 1：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注 2：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427.2953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利平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文具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木材加工；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粮油仓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图文设计制作；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具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工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灯具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动自行车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竹制品销售；藤制品销售；棕制品销售；草及相关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货币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玩具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金属

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杀虫剂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办公用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肥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发布；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江苏广昇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仲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宿迁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陆庄路 188 号

经营范围：电子材料、电子辅料研发、生产与销售，锡膏、锡条、锡丝、锡片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金达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渡村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维修；花木租赁；家政服务；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通过直接持股及其配偶钟燕琼女士控制的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68%股份，为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任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通过宁波旭晨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江苏广昇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通过其配偶钟燕琼女士间接控制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广昇新材料有限公司、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遵循公平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交易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交易的价格应公平及合理，并且该价格按照市场价；如无该等市场价，执行协议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和关联方进行交易时，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提高

公司资产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等关联交易并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